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活動與訓練部

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　電話：2425 5999　傳真：2481 7445

訓練通告第01/2016號

2016年1月15日

第26屆幼童軍團度假營及露營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將於2016年4月至5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領袖訓練員周志偉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（一）班　　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6年4月5日	二	19:00 – 22:00	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
2016年4月7日	四		
2016年4月9日 至4月10日	六至日	15:00至翌日17:00	新界大埔汀角路洞梓100號 洞梓童軍中心
2016年4月30日 至5月1日			九龍飛鵝山 基維爾營地

（二）參加資格：1. 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；及
2. 持有領袖初級訓練班證書

（三）班　　費：每位收費港幣225元正(已獲資助)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營費、營內膳食及茶點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（四）名　　額：28人

（五）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
1. 填妥PT/02表格；
2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3. 貼上1元7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；
4. 參加資格之影印本。

（如申請人於報名表格上所填寫之資料或夾附之證書影印本不全，將會直接影響其被本班考慮取錄之決定。

（六）截止日期：2016年3月4日（星期五）

（七）其　　他：1. 取錄與否均以書面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；
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飾出席；
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在需要時完成指定的事工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4. 本訓練班/訓練考核活動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/參加費用因此獲得減半；
5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 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 內瀏覽；
6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行政幹事譚嘉晞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
（連志昌 代行）